

中国民用航空局运输司

危险品训练大纲批准函

无锡机场有限责任公司：

根据《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》(CCAR-276)、国际民航组织 Doc9284《危险品航空安全运输技术细则》(TI)、《危险品训练机构管理办法》咨询通告(AC-276-01)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要求，经审定，现批准你公司在规定时间内按经批准的训练大纲实施危险品训练：

训练大纲批准号： CAAC-WUX-100920

有效日期： 2010年9月20日— 2010年12月31日

训练必须符合下列限制条件：

- 一、按照 CCAR-276 和 TI 的要求进行危险品训练。
- 二、按下列经批准的训练大纲开展训练：

编号	课程编码	训练类型	人员类别 (见 TI 1; 4)
1	w-1	初训、复训	7
2	w-2	初训、复训	8、10 (仅限配载人员)
3	w-3	初训、复训	9、12

三、教员名单

序号	姓名	所授课程编号
1	杜为春	1、2、3

- 四、你公司的危险品训练应随时接受局方的监督检查。
- 五、如发生批准函被暂停或持有人放弃，本批准函失效。

二〇一〇年九月十三日

